

□ 记者 陈宏光 通讯员 吴欣蔚

小区门口空置了一年多的商铺，终于入住了一个供电公司的抢修站。但是，门口停放的电力抢修车和其他车辆，引发了小区居民和物业公司的不满，他们要求抢修站将车驶离，而抢修站则以自己需要执行电力抢修任务为由拒绝。

眼看矛盾日趋激烈，南京西路派出所、南京西路街道司法所和通浩律师事务所“三所联动”及时介入……

## 小区停车引发纠纷

南京西路街道某老旧小区内有一家商铺，由于长期无人租赁，空关了一年多。

2025年10月，这家商铺被供电公司租用开设了一个抢修站。因为电力抢修工作的需要，商铺门口停放了一辆抢修车，另外还停了一辆员工的私家车和几辆电动车，这令小区居民十分不满。

小区居民和物业公司认为，此处商铺门口没有设置停车位，要求供电公司将车辆移走。而供电公司则认为，自己需要执行电力抢修任务，坚决拒绝将车驶离。

这引发了小区居民的不满和投诉，他们认为这一商铺门口已有一年多没有停放过车辆，因此出入畅通。现在停放了两辆机动车和不少电动车，堵住了小区通道，造成居民出行不便。

双方各执一词，矛盾有激化之势。虽然物业公司工作人员及时到场协调，但仍然未能解决纠纷。

## “三所联动”进行调解

得知这一情况，南京西路派出所、南京西路街道司法所和通浩律师事务所开展“三所联动”，共同

参与此次纠纷的调解。

调解会上，供电公司抢修站的负责人提出，自己是根据相关部门的部署，基于公益便民的目的在该小区建立抢修站，从2025年10月起租赁了小区门口空关的商铺，不让停放抢修车是没有道理的。在抢修站前停放车辆，是为了能及时抢修周边居民的电力设施，属于公益事项。

物业公司负责人则认为，供电公司租赁的这间商铺，虽然建造在自己负责的小区内，但实际产权归属于邻近小区。该商铺门口没有划设停车位，不能停放车辆。就算要停放抢修车，也应当停放至邻近小区。自己小区的居民们对于其他小区的车辆“雀占鸠巢”意见很大。如果继续停放，很可能会激化矛盾。

在双方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后，派出所民警首先郑重告诫：此类停车纠纷可以通过调解、诉讼等渠道妥善解决，切勿引发暴力冲突或者治安问题，否则需要承担相应的后果。

司法所深入了解情况后告知双方，小区车辆的确应该根据产权归属停放，但该房屋在建造时存在历史问题，虽然商铺产权属于邻近小区，实际却建造在该小区内。让抢修车停放到其他小区，

# 小区居民与物业齐反对 供电公司抢修站要停车

的确可能导致耽误电力抢修等问题，建议设置不影响居民通行、不占用消防通道的车位给供电公司停放抢修车。

## 实地勘察拿出方案

有了大致方向，派出所民警、司法所工作人员和律师当即前往该小区实地勘察。

鉴于该商铺位置靠近小区的出入口，如果在商铺门口设立停车位，确实会影响居民出行，也会妨碍消防、救护等车辆的进出。

至于邻近小区，由于同样属于老旧小区，通道狭窄，停车空间比该小区更为逼仄，基本没有停放抢修车的可能。如果将抢修车停放到更远的其他地方，显然会耽误电力抢修的时间。

如何才能在“螺蛳壳里做道场”呢？派出所和司法所仔细查看了小区的地理环境，一步一步丈量小区内外的距离，发现小区大门口靠近一片绿化带，绿化带周边尚有一些空地，有时被用作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或者临时的停车点。

于是，派出所与物业公司、供电公司商议，在这片空地中划分出一块区域，用作抢修车的临时停放点。派出所同时建议物业公司做好此处临时停车点的管理和维护，避免和小区居民发生新的矛盾。

虽然这块空地面积不大，但正好可以停放一辆抢修车。物业公司于是和供电公司达成一致，供电公司以后将抢修车停放在此处停车点，并且仅允许抢修车停放。供电公司也承诺，不允许任何员工将该处用作私家车或者电动车的停放点。双方就此达成了一致。

电力抢修站停车的位置改变之后，供电公司没有再和小区居民因为停车问题产生矛盾。

## 【调解心得】

社区是由成百上千个具有不同背景、不同需求的人所构成的共同体。人民调解工作不但需要平衡居民个体和公益单位的利益，还需要尽力探寻能够代表最广大业主利益的“最大公约数”，哪怕“螺蛳壳里做道场”，也有可能“弹丸之地展宏图”。

社区治理不是非此即彼的“零和博弈”，而是一门求同存异的艺术。唯有学会妥协与让步，用显微镜的力量在有限的空间里寻找“治理妙招”，方可实现整体利益的最大化，雕刻出“精细化治理”的繁花。

# 一场“无声”变“有声”的调解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张硕洋

冬日的午后，徐汇区漕河泾街道综治中心的调解室里，圆桌旁除了坐着法官、调解员和双方当事人，还有一位手语翻译人员。原来，这起民间借贷纠纷中的当事双方都是聋哑人士。

漕河泾街道综治中心收到案件后，调解员耿子丹基于当事人的特殊情况，组织双方通过线上文字沟通的方式进行调解。

这起纠纷的情况并不复杂，被告赵某从原告周某处借了7万余元，还了一部分钱之后便开始拖延还款，周某无奈之下只得诉诸法律希望要回欠款。

经过半个多月的沟通，双方已初步达成调解合意。

“但文字毕竟没有语音沟通那样带着情感，会流失语言背后深层的一些东西。”徐汇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法官姜萌萌同时也是漕河泾街道综治中心驻点法官，他和耿子丹想到一块儿去了。为充分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益，他们都希望在最终签订调解方案前，各方能坐在一起进行一次面对面的交流，但这就需要手语翻译作为双方沟通的桥梁。

问题是，哪里去找手语翻译呢？姜萌萌四处联系打听，又经过一番沟通协调，在漕河泾司法所的支持下，终于在调解当天邀请到一位来自上海应用技术大学的手语老师，现场为当事人提供了一场“说”得清楚、“听”得明白的无障碍诉讼服务。

“2025年11月到2026年2月，每月还款1000元；2026年3月开始，每月还款2000元，直至还清为止……”

调解当天，耿子丹一字一句地陈述双方之前已经初步商定的调解方案，手语老师则紧跟节奏进行着实时翻译。“你保证每月至少还给对方2000元，可以吗？对方已经做了很大让步了。”

“可以考虑先这样约定，后期有困难再随时沟通。”姜萌萌建议。

“我是原告的妈妈，赵某最初还款还算及时，后来不催他就不还了，我现在就担心他以后再犯老毛病，还一段时间又不还了……”一起来参加调解的周某母亲面露焦虑。

“这个您可以放心，法院调解书是有强制执行力的。”姜萌萌给原告

方吃了一颗定心丸。

“赵某说，他现在主要靠送外卖为生，近期又做了一次手术，身体情况不太好，确实存在实际困难。”手语老师翻译的同时，被告赵某也比划着手势，急切地述说着自己目前的状况。

“这个大家也都理解的……”

最终，在姜萌萌和耿子丹的共同努力下，原、被告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约定前四个月被告赵某每月还款1000元，从第五个月开始，每月还款1500元直至全部还清，这起案件调解结案。

看着当事人走出综治中心的背影，姜萌萌不由心生感慨：“聋哑人是特殊群体，我们在做调解时，希望能够保障原告权益兑现的同时，也尽量给被告一个正向发展的机会。”